

# 深圳燃气深圳区域 PE(聚乙烯)管材采购

## 批量招标(2024年-2026年)工程

投标文件

业绩文件

项目编号：4403922024062500100101Y

投标人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肖康

投标日期：2024年7月16日

## (一) 业绩清单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供货时间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1	2020-2022年度聚乙烯燃气管道配套管材买卖合同	成都	2021.2至 2022.9	200	
2	聚乙烯燃气管材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眉山	2021.2至 2022.9	年度合同	
3	嘉能公司2020-2022年度聚乙烯燃气管材采购	南充	2021.2至 2022.9	年度合同	
4	PE管及管件采购合同	富顺	2021.2至 2022.1	单价合同	
5	拉萨市暖心燃气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物资入围招标（二标段）	拉萨	2021.10至 2022.3	121	
6	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2022年PE管材管件采购	曲靖	2022.4至 2023.4	2422	
7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所需材料设备采购-聚乙烯PE管2批三标段	唐山	2022.11至 2023.3	136.19	
8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所需材料设备采购-聚乙烯PE管2批三标段	唐山	2023.9至 2023.12	126.82	
9	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 PE 管材及管件采购	蓝田	2023.2至 2023.12	223	
10	西南能源燃气物资采购	成都	2024.5至 正在执行 中	350	
11	常宁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PE（III标段）材料采购合同	常宁	2021.2至 2021.7	1301.3011	
12	德阳市罗江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工程（一期）	罗江	2021.8至 2022.6	1849.3056	
13	宝鸡市冯家山引水管线内衬改造工程	宝鸡	2021.4至 2022.4	635.68	

14	广元市朝天区曾家镇集中供水工程输配水管道工程	广元	2021.12至 2022.12	1617.7069	
15	2021年庐江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管材招标	庐江	2021.11至 2022.6	553.34	
16	濉溪县2021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城市管网延伸及徐楼水厂巩固提升工程PE管材管件采购工程	濉溪	2021.7至 2022.5	750.64	
17	叙永县2021年灌区节水改造项目PE管材及管件	叙永	2021.8至 2021.12	240.9174	
18	农村供水工程PE管材采购项目	镇巴	2021.11至 2022.5	146.41	
19	固镇县谷阳水厂工程管材管件采购项目（六包）	固镇	2022.6至 2023.5	620.995	
20	安居城镇全域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	遂宁	2022.6至 2023.5	864.70	
21	文安县2021年度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特许经营项目部PE管及配套管件采购合同	文安	2022.10至 2023.12	2192.3277	
22	苍溪县乡镇供水有限公司给水管材、管件、涂塑钢管、衬塑钢管、闸阀(门)、水表供货单位采购 第2包(给水PE、PPR管材、管件)	苍溪	2023.5至 2024.2	单价合同	
23	什邡市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什邡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二期）材料采购PE管标段（第二次）	什邡	2023.3至 2024.2	3523.8311	
24	德阳市旌阳区供水建设项目（二期）材料采购（管材管件等材料）	旌阳	2023.12至 正在执行 中	3239.2070	

业绩证明文件

# 1、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编号: CDCG-MM-2021-002



## 买 卖 合 同 (普通类)

出卖人: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 四川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

合同名称: 2020-2022 年度聚乙烯燃气管道配套管材  
买卖合同

签订地点: 成都

签订时间: 2021 年 1 月 11 日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四川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标的物名称、数量、价款（详见附件）

序号	品名 (物资 编码)	规格型号	牌号 商标	产地	制造商	数量	计量 单位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附件：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聚乙烯管道配套管材采购中标价格目录										
物资名称、品种、型号规格、产地、计量单位、单价、金额和交货时间见“采购清单”， 出卖方交付的货物必须与采购清单的内容要求相一致。 供应物资价格包括：国内指定地点交货价（含 13% 增值税）、运杂费（含伴随货物交 运的一切相关费用）、包装费等等一切费用。										

1.1 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合同有效期内，由买受方发出“采购清单”。采购清单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的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本合同暂定金额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整） 暂定。

2.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2.1 质量要求采用以下第 2.1.1 项：

2.1.1 按照生产标准：《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 1 部分：管材》（GB 15558.1-2015）、《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第 3 部分：阀门》《燃气用聚乙烯管道系统的机械管件第 1 部分：公

附件 西南油气田聚乙烯燃气管道配套管材中标价格目录

序号	物资名称	公称外径	混配料	标准尺寸比 SDR	单位	投标报价	权重	执行标准
1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250	PE100	SDR17	米	179.96	0.1161	GB 15558.1-2015
2		dn200	PE100	SDR17	米	115.77	0.4015	
3		dn160	PE100	SDR17	米	74.18	0.0375	
4		dn250	PE100	SDR11	米	258.22	1.3817	
5		dn200	PE100	SDR11	米	165.88	5.3500	
6		dn160	PE100	SDR11	米	106.43	13.3301	
7		dn110	PE100	SDR11	米	50.15	13.8088	
8		dn90	PE100	SDR11	米	33.81	18.0019	
9		dn63	PE100	SDR11	米	16.72	36.7530	
10		dn50	PE100	SDR11	米	10.57	0.0502	
11		dn40	PE100	SDR11	米	6.83	6.0065	
12		dn32	PE100	SDR11	米	4.41	4.7627	
		合计				4711.34		

以下无正文(2020-2022年度聚乙烯燃气管道配套管材买卖合同

合同盖章页)

 <p>名称(章)：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佩江印泽</p> <p>委托代理人：周小平</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00708955451A</p> <p>传 真：0838-2801190</p> <p>电子邮箱：474448892@qq.com</p> <p>邮 编：618000</p>	<p>买受人</p> <p>名称(章)：四川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p> <p>委托代理人：</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564457591Q</p> <p>传 真：028-86013505</p> <p>电子邮箱：</p> <p>邮 编：</p>
--	---

2021-7

合同编号：\_\_\_\_\_



## 聚乙烯燃气管材集中采购框架协议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眉山 视高

签订时间：2021年2月23日



出卖人（甲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乙方）：眉山环天川港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标的物名称、数量、价款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牌号商标	产地	制造商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根据西南油气田分公司聚乙烯燃气管材集中采购框架协议，及川港司管【2018】22号文件起，需对PE管进行目录式采购。										
注：1、标的物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金额（大写）： <u>据实结算</u> （小写）： <u>据实结算</u> 元。本金额为本合同的合同总价款，包括货款、 <u>增值税（按新税法执行）、装卸费、税费、运费、服务费</u> 等全部费用。出卖人向买受人所交付的货物数量误差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总量的正负 <u>0</u> %。 3、若存在某些相同材质的其他规格的PE管及配件未包含在本合同框架内，则参照相近规格型号材料的价格谈判定价。但在同一合同中，采购金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总价的10%。										

2.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本材料（管件及配件）执行标准GB 15558.1-2015；《CJJ 63-2008 聚乙烯燃气管道工程技术规程》及其它相应规范进行验收，验收达到合格标准。PE管原材料需为进口原材料。

3. 合同价款的支付

3.1 合同价款支付的方式：银行转账。

3.2 合同价款支付的时间：按照出卖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出时间二个月内支付。

附件：

物资名称	公称外径	混配料	标准尺寸比 (SDR)	单位	单价 (元, 含增 值税)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250	PE100	SDR17	米	179.96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200	PE100	SDR17	米	115.77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160	PE100	SDR17	米	74.18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250	PE100	SDR11	米	258.22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200	PE100	SDR11	米	165.88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160	PE100	SDR11	米	106.43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110	PE100	SDR11	米	50.15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90	PE100	SDR11	米	33.81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63	PE100	SDR11	米	16.72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50	PE100	SDR11	米	10.57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40	PE100	SDR11	米	6.83
燃气用埋地 聚乙烯管材	dn32	PE100	SDR11	米	4.41

以下无正文 (聚乙烯燃气管材集中采购框架协议盖章页)

有限公司

<p>买受人(章):  眉山环天川港燃气 合同专用章 有限责任公司</p>	<p>出卖人(章):  四川森普管材 合同专用章 股份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p>	<p>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p>
<p>委托代理人:</p>	<p>委托代理人: 周小平</p>
<p>电 话:</p>	<p>电 话: 13881040471</p>
<p>联 系 人:</p>	<p>联 系 人: 周小华</p>

2020-14

合同编号：NCJN-MM-2021-0004

买 卖 合 同  
(建材类)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南充嘉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名称：嘉能公司 2020-2022 年度聚乙烯燃气管材采购

签订地点：南充市

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11 日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受人：南充嘉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标的物名称、数量、价款详见附件。

2.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2.1 质量要求采用以下第 2.1.1 项：

2.1.1 按照国家标准 GB/T15558.1—2015 及相关产品质量标准执行、技术要求按《聚乙烯燃气管材项目招标文件》执行（除填写标准编号和名称外，买受人应按标准规定明确具体要求）；

2.1.2 按照技术规格书或补充技术协议（附件）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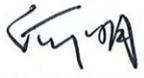
2.2 质量保证：

2.2.1 双方约定质量保证期限为标的物经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最短不少于 12 个月。法律法规对该标的物的安全使用期有明确规定或该标的物本身有设计使用寿命的，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从其规定，但约定的质量保证期间长于法律规定的期间时，以约定为准。

2.2.2 如因出卖人标的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存在瑕疵或缺陷等问题，买受人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者修理，买受人要求退货时，出卖人应当负责退货。由出卖人承担因退货、换

以下无正文

( 嘉能公司 2020-2022 年度聚乙烯燃气管材采购 合同盖章页 )

 <p>名称(章)：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p> <p>委托代理人：周小华</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00708955451A</p> <p>传 真：0838-2800197</p> <p>电子邮箱：474448892@qq.com</p> <p>邮 编：618000</p>	 <p>名称(章)：南充嘉能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p> <p>委托代理人：</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300289521738B</p> <p>传 真：0817-3631887</p> <p>电子邮箱：</p> <p>邮 编：637005</p>
---	--

附件：

嘉能公司 2020-2022 年度聚乙烯燃气管材采购明细表

序号	8 位码	物料描述	物资名称	公称 外径	混配料	标准尺 寸比 (SDR)	执行标 准	单位	单价(元, 含 13%增 值税)	备注
1	15020104	聚乙烯管 DN250*14.8mm 0.4MPa PE100 SDR17	燃气 用埋 地聚 乙烯 管材	dn250	PE100	SDR17	GB 15558. 1-2015	米	179.96	具体 交货 日期 以买 受人 指定 日期 为准
2	15020104	聚乙烯管 DN200*11.9mm 0.4MPa PE100 SDR17		dn200	PE100	SDR17		米	115.77	
3	15020104	聚乙烯管 DN160*9.5mm 0.4MPa PE100 SDR17		dn160	PE100	SDR17		米	74.18	
4	15020104	聚乙烯管 250*22.7mm 0.8MPa PE100 SDR11		dn250	PE100	SDR11		米	258.22	
5	15020104	聚乙烯管 200*18.2mm 0.8MPa SDR11		dn200	PE100	SDR11		米	165.88	
6	15020104	聚乙烯管 160*14.6mm 0.8MPa SDR11		dn160	PE100	SDR11		米	106.43	
7	15020104	聚乙烯管 110*10mm 0.8MPa SDR11		dn110	PE100	SDR11		米	50.15	
8	15020104	聚乙烯管 90*8.2mm 0.8MPa SDR11		dn90	PE100	SDR11		米	33.81	
9	15020104	聚乙烯管 63*5.8mm 0.8MPa SDR11		dn63	PE100	SDR11		米	16.72	
10	15020104	聚乙烯管 50*4.6mm 0.8MPa SDR11		dn50	PE100	SDR11		米	10.57	
11	15020104	聚乙烯管 40*3.7mm 0.8MPa SDR11		dn40	PE100	SDR11		米	6.83	
12	15020104	聚乙烯管 32*3.0mm 0.8MPa SDR11		dn32	PE100	SDR11		米	4.41	

合计金额（大写）：定价不定量。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现场指导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质保期内备品备件费等全部费用（具体所含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调整）。出卖人向买受人所交付的货物数量误差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总量的正负 0%。

2021-12

## 产品购销合同

甲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址：四川.富顺

乙方：四川赛耀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1月30日

一、甲方所供产品规格及数量按乙方所下计划执行；

二、产品价格

1. 管材：

每月末，甲方根据当期的上海石化 PE100 级 041T 牌到厂原材料价格，按照“原料吨位价+综合费用 2000 元/吨+运费 700 元/吨=次月订单吨位价”的公式测算吨位价（其中：“原料吨位价”是指原料出厂价+上海至德阳运费 400 元/吨），并将吨位价以公式测算相对应米价表报给乙方，次月甲方安排生产并依据乙方通知发货。次月底，若原材料价格发生变动，则甲方告知乙方并与乙方协商一致后调整下月执行价格，若原材料价格没有变化，则按当月价格继续执行，甲方需每月底与乙方确认。

材料价格以上海石化 YGH041T 市场公布出厂单价为参考，参照的网站信息如下：“金联创塑料”网站网址：<http://plas.315i.com/pe.html> 等其它与材料价格相关的网点均可。

2. 管件：执行单价详见附件 1，若涉及到附件未包含品种，甲方向乙方报价，经乙方认可后按相应价格执行。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甲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甲方提供的森普牌燃气埋地用 PE 管材按 GB15558.1-2015 标准组织生产。其产品在正常使用下，50 年使用期内甲方对其提供的管材管件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甲方需承担全部责任。

四、交（提）货地点、供货方式、运输费用：交货地点：乙方施工地点，具体交货地点发货时通知，同一车货物交货地点不得超过 1 个地点，超出 1 个卸货地点，由乙方收货人自行与司机沟通；供货方式：汽车运输；运输费用：整车运输由甲方承担运费；管材零担运输（非整车）的运费由供需双方各承担 50%。其他运输方式由乙方承担运费。

五、包装标准：采用同类货物通用的方式包装，管材带管帽。

订单，甲方应在 5-10 天内陆续发出该批货物，否则甲方须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管件须提前 10 天以短信或传真的方式下订单，甲方在 20 天内发出该批货物；甲方按乙方计划生产后，乙方须在当月提走该批订单货物。

5、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中途无故解除合同，订单（短信或传真）下达后，按约定时间生产出来的产品若因乙方原因未提货，乙方须购买此批货物，否则乙方赔偿甲方该批货物总额的 50% 的损失。

6、外观检测按照 GB15558.1-20015 执行。

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在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的变更须以双方签字盖章后的书面合同或盖章后的书面承诺为准。

十二、合同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 月 29 日，共计一年。

十三、本合同的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周小华

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30 日



乙方：四川赛耀贸易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张伟

签订时间：2021 年 1 月 30 日

合同编号: XSSCQ2021084

# 采购合同

甲方: 拉萨市暖心燃气热力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乙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1年7月30日

签约地点: 拉萨市





甲 方:拉萨市暖心燃气热力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敏娜

地 址: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塔玛社区岗廓路3号

乙 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地 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根据《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货物买卖事宜达成一致,并订立本货物买卖合同。

### 一、标的数量. 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40/SDR11	森普	2004	米	8.64	17314.56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63/SDR11	森普	5004	米	21.23	106234.92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90/SDR11	森普	3000	米	42.01	126030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110/SDR11	森普	3000	米	62.65	187950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160/SDR11	森普	1500	米	132.8	199200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200/SDR11	森普	2004	米	208.23	417292.92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100)管材	dn250/SDR11	森普	504	米	327.36	164989.44	
合计	小写: 1219011.84 大写: 壹佰贰拾壹万玖仟零壹拾壹元捌角肆分						

备注:此价格包含产品的设备费、到拉萨的运输费及卸货费、13%增值税、包装费、包装盒内配件、安装调试费及保修金。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 本合同的附件，作为合同内容不可缺少的一部分，与合同本身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其他约定：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适应西藏高原的特殊气候、地理环境，由此引起的质量问题及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同批次产品若出现5%质量问题则视为该批次产品全部不合格，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6.其他：双方对以上内容已经充分协商，并充分理解和注意，自愿承担其法律后果。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Signature]

电话: 0891-6350185

日期: 2021年9月4日



乙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 [Signature]

电话: 15289103425

日期: 2021.9.30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拉萨市暖心燃气热力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税号: 91540100585779848N

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城关区塔玛社区岗廓路3号

电话号码: 0891-6350185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XNZB2022-0009-0006ZBY

致：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PE 管材管件招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XNZB2022-0009-0006ZBY），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进行了开标、评审。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情况，经招标人研究，现确定您单位为中标单位：

投标报价：24224886.18 元（大写：贰仟肆佰贰拾贰万肆仟捌佰捌拾陆元壹角捌分）

供货周期：接到采购人提供的物资申购单后 7 日历天内送至指定地点。

质保期：自货物验收之日起 2 年，安全使用期 50 年。

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标准，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备注：原材料为巴塞尔的 CRP100BLACK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递交的招标文件及其相关承诺订立书面合同。

谨致！

招标人：云南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西南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4 月 2 日

## 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PE 管材管件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YTZY-JY-CG-2022-020

买方：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就买卖双方有关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金额等详见合同附件清单。

**第二条** 货物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执行：

（1）de160 以下 PE 管材、管件等级均采用 PE100SDR11，de160 以上 PE 管材、管件等级均采用 PE100SDR17；在生产过程中严禁使用外部回收、回用料；管材原材料采用巴塞尔品牌；钢塑转换接头钢管端采用喷塑处理（厚度：150 $\mu$ m-200 $\mu$ m），丝扣弯管式钢塑转换接头的直管部分要求钢管长度 1.2 米，螺纹应符合 GB/T7306—2000 的要求；

（2）GB15558.1—2015《燃气用埋地聚乙烯管道系统第 1 部分：管材》；

（3）GB15558.2—2005《燃气用埋地聚乙烯管道系统第 2 部分：管件》；

体)为云投中裕,与中标人(卖方)签订总价合同,云投中裕下属各子分公司根据采购量与卖方签订单价合同,各子分公司对合同文本的实质性条款不得调整。

## 2、合同实施

云投中裕作为合同主体,各子分公司采购依照实际用量分批次向云投中裕提交物资物资订购明细表,由云投中裕整理汇总合理安排发货,并要求各子、分公司与卖方签订单价合同,履约支付合同实际价款。云投中裕下属的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承担履约过程中的民事责任;云投中裕下属的分公司,履约过程中的民事责任由云投中裕承担;云投中裕承担下属各子分公司采购总量的控制责任。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须经双方签字盖章方视为对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

4、本合同一式八份,由买方执五份,卖方执三份。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买方: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  
限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  
翠峰北路287号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  
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  
白山路北段

法人或委托代表: 关不忠

电话: 0874-3286787

开户行: 中国银行曲靖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 104736018015

日期: 2022. 4. 12

法人或委托代表: [Signature]

电话: 0838-2801958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旌阳支行

账号: 2305366109024800527

日期: 2022 - 4. 12

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 2.3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PE 管材管件招标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XNZB2022-0009-0006ZBY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生产厂商 名称	执行标准	含税单 价(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产地/ 品牌
<b>二、PE100 管材管件控制价（厚壁管部分）</b>								
1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32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3.65	11000	40150.00	四川德阳/森普
2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63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13.86	70000	970200.00	四川德阳/森普
3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90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28.03	60000	1681800.00	四川德阳/森普
4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110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41.58	50000	2079000.00	四川德阳/森普
5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160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88.24	30000	2647200.00	四川德阳/森普
6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200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137.54	20000	2750800.00	四川德阳/森普
7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250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214.09	10000	2140900.00	四川德阳/森普
8	PE 燃气管材	PE100 SDR11 Dn315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T15558.1-2015	339.76	12000	4077120.00	四川德阳/森普
9	热熔异径	PE100 SDR11 Dn63×32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15558.2-2005	5.12	600	3072.00	四川德阳/森普
10	热熔异径	PE100 SDR11 Dn90×32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15558.2-2005	8.16	500	4080.00	四川德阳/森普
11	热熔异径	PE100 SDR11 Dn90×63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15558.2-2005	10.97	500	5485.00	四川德阳/森普
12	热熔异径	PE100 SDR11 110×63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GB15558.2-2005	12.65	400	5060.00	四川德阳/森普



...	其他技术服务 费用 (如有)							
投标总价:				24224886.18 元				

多  
少  
回  
查  
行

# 招标采购合同 (聚乙烯 PE 管)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106-CG01-22176

合同登记专用章

签订时间: 2022年11月15日

1302820103028

签订地点: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

甲方: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 1、说明

本合同是招标人(甲方)和中标人(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所需材料设备采购-聚乙烯PE管2批三段招标文件(招标编号:TSZC-2022-261-3),在相互理解、互惠互利、平等的基础上协商制订,双方同意恪守以下条款。

## 2、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金额、制造商、交货时间

2.1 详见附表一。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63*5.8 SDR11	米	2000	14.03	28060.00	执行标准:《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管材》GB/T15558.1-2015
2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90*8.2 SDR11	米	3000	28.05	84150.00	
3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110*10 SDR11	米	4000	42.08	168320.00	
4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160*14.6 SDR11	米	5000	93.50	467500.00	
5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00*18.2 SDR11	米	2000	139.32	278640.00	
6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25*20.5 SDR11	米	12	192.61	2311.32	
7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50*22.7 SDR11	米	1000	216.92	216920.00	
8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315*28.6 SDR11	米	300	344.08	103224.00	
9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355*32.2 SDR11	米	12	481.53	5778.36	
10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400*36.3 SDR11	米	12	589.05	7068.60	
合计(元)						1361972.28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佰叁拾陆万壹仟玖佰柒拾贰元贰角捌分

2.2 双方的结算单价(中标单价)约定方法:包括材料本体及相应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出厂价、运杂费、装卸费、安装指导费、环保验收、售后服务以及相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费用。

2.3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最终以中标单价乘以供货数量进行结算。供货期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执行三个月。供货期内单价不变,执行中标价,供货数量按甲方供货期内发出的订单为准。

## 3、质量标准

3.1 乙方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次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3.2 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或国际或其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标准的选用顺序以要求较高者为先。

## 4、质量保证

4.1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正式验收后18个月或安装使用之日起12个月,以后到期者为准。

甲方

甲方(章):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华岩北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15-2311050  
 传 真: 0315-233363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唐山市西山道支行  
 帐 号: 0403010209221016805  
 税 号: 911302001047563399  
 邮政编码: 063000



乙方

乙方(章):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2801919  
 传 真:  
 开户银行: 工行旌阳支行  
 帐 号: 2305366109024800527  
 税 号: 91510600708955451A  
 邮政编码:



招标采购合同  
(聚乙烯 PE 管)

合同编号: 106-CG01-23110

签订时间: 2023 年 8 月 13 日

签订地点: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

甲方: 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 1、说明

本合同是招标人(甲方)和中标人(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所需材料设备采购-聚乙烯 PE 管二标段招标文件(招标编号: TSZC-2023-165-2), 在相互理解、互惠互利、平等的基础上协商制订, 双方同意恪守以下条款。

## 2、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金额、制造商、交货时间

## 2.1 详见附表一。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63*5.8 SDR11	米	2000	13.56	27120.00	执行标准:《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管材》GB/T15558.1-2015
2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90*8.2 SDR11	米	3000	26.62	79860.00	
3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110*10 SDR11	米	4000	39.48	157920.00	
4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160*14.6 SDR11	米	4000	83.81	335240.00	
5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00*18.2 SDR11	米	3000	130.63	391890.00	
6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25*20.5 SDR11	米	12	165.34	1984.08	
7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250*22.7 SDR11	米	500	203.34	101670.00	
8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315*28.6 SDR11	米	500	322.70	161350.00	
9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355*32.2 SDR11	米	12	409.65	4915.80	
10	聚乙烯 PE 管 PE100	dn400*36.3 SDR11	米	12	521.29	6255.48	

合计人民币金额(小写): 1268205.36 元  
(大写): 壹佰贰拾陆万捌仟贰佰零伍元叁角陆分

2.2 双方的结算单价(中标单价)约定方法: 包括材料本体及相应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出厂价、运杂费、装卸费、安装指导费、环保验收、售后服务以及相关技术资料、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等费用。

2.3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 最终以中标单价乘以供货数量进行结算。供货数量按甲方供货期内发出的订单为准。

## 3、质量标准

3.1 乙方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次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3.2 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 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或国际或其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标准的选用顺序以要求较高者为先。

13.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

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用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3.3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 14、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即行生效。

14.2 合同签订后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14.3 甲方有权在未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随时到货物生产地点对其进行检查，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检查工作。

14.4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补充协议》或《会议纪要》的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14.5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5、合同附件

附件一：备案资料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甲方(章)：唐山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章)：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华岩北路 22 号	地 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315-2311050	电 话：2801919
传 真：0315-2333635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唐山市西山道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旌阳支行
帐 号：0403010209221016805	帐 号：2305366109024800527
税 号：911302001047563399	税 号：91510600708955451A
邮政编码：063000	邮政编码：

#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中标通知书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2-2023 年度 PE 管材及管件采购》（项目编号：华春（2022）HCDZ0402），招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经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2231126.81 元；

交货期：接到中标通知书且甲方下达订货通知单后，6 个日历天内全部交完（若工程进度发生变化，接甲方发货通知后发货）；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

质保期：生产运行 12 个月。

请接此通知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做好项目实施的有关准备工作，确保按期供货。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

GTG-2023-002



## 2022-2023 年度 PE 管材及管件物资 采购合同



买方：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3年02月27日

签约地点：西安市蓝田县



2022-2023 年度 PE 管材及管件物资采购合同

买方：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就产品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合同条款如下，以便共同遵守。

买方：蓝田县城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户行：工行旌阳支行

公司蓝田县支行

帐号：61050170530500000065 帐号：2305366109024800527

税号：91610122MA6TXFH54B 税号：91510600708955451A

1、标的物

双方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

1.1 产品名称、品牌、产地、生产厂家、规格型号、单价、数量、金额详见本合同附件《2022-2023 年 PE 管材及管件物资采购清单一览表》（共 6 页），卖方供货产品总不含税金额共计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叁万壹仟壹佰贰拾陆元捌角壹分（¥2,231,126.81 元，包装费、运保费等），若此税率和国家调整后的该合同要适用的税率不同，执行国家调整后的新税率。

1.2 产品名称、品牌、产地、生产厂家、规格型号、单价、数量、金额确定如下：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	金额
合计	不含税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u>    </u> （¥ <u>    </u> 元，包装费、运保费、安装费、培训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若此税率和国家调整后的该合同要适用的税率不同，执行国家调整后的新税率。						

1.3 合同期：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 最终结算根据买方每季度的《委托供货清单》，并依据双方实际交货清单，按照不含税单价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结算。

(以下无正文)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蓝田县三里镇白羊路1号

电 话：029-82728181

传 真：029-82728181

签订日期：2023年2月27日

签订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区/县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  
山路北段

电 话：0838-2801919

传 真：0838-2801919

西南能源燃气 PE 管材管件采购项目

物资供应合同

甲方：四川西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4月22日

甲方（采购方）：四川西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供货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述**

(一) 工程名称：西南能源燃气 PE 管材管件采购项目

(二) 乙方向甲方供应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等。

序号	名称	制造商家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PE 管	De90、SDR11, PE100	米	1	
2	PE 管	De63、SDR11, PE100	米	1	
3	PE 管	De50、SDR11, PE100	米	1	
4	PE 管	De40、SDR11, PE100	米	1	
5	PE 管	De32、SDR11, PE100	米	1	
6	电熔 90° 弯头	De90、SDR11, PE100	个	1	
7	电熔 90° 弯头	De63、SDR11, PE100	个	1	
8	电熔 90° 弯头	De50、SDR11, PE100	个	1	
9	电熔 90° 弯头	De40、SDR11, PE100	个	1	
10	电熔 90° 弯头	De32、SDR11, PE100	个	1	
11	电熔等径三通	De90、SDR11, PE100	个	1	
12	电熔等径三通	De63、SDR11, PE100	个	1	
13	电熔等径三通	De50、SDR11, PE100	个	1	
14	电熔等径三通	De40、SDR11, PE100	个	1	
15	电熔等径三通	De32、SDR11, PE100	个	1	
16	电熔变径三通	De63/De50、SDR11, PE100	个	1	
17	电熔变径三通	De63/De40、SDR11, PE100	个	1	
18	电熔变径三通	De63/De32、SDR11, PE100	个	1	
19	电熔变径三通	De63/De25、SDR11, PE100	个	1	
20	电熔变径三通	De50/De40、SDR11, PE100	个	1	
21	电熔变径三通	De50/De32、SDR11, PE100	个	1	
22	电熔变径三通	De50/De25、SDR11, PE100	个	1	
23	电熔变径三通	De40/De32、SDR11, PE100	个	1	
24	电熔变径三通	De40/De25、SDR11, PE100	个	1	
25	电熔变径三通	De32/De25、SDR11, PE100	个	1	
26	电熔直通	De90、SDR11, PE100	个	1	
27	电熔直通	De63、SDR11, PE100	个	1	
28	电熔直通	De50、SDR11, PE100	个	1	
29	电熔直通	De40、SDR11, PE100	个	1	
30	电熔直通	De32、SDR11, PE100	个	1	
31	电熔直通	De25、SDR11, PE100	个	1	
32	电熔变径	De63/De50, SDR11, PE100	个	1	

33	电熔变径	De63/De40, SDR11, PE100	个	1	
34	电熔变径	De63/De32, SDR11, PE100	个	1	
35	电熔变径	De50/De40, SDR11, PE100	个	1	
36	电熔变径	De50/De32, SDR11, PE100	个	1	
37	电熔变径	De40/De32, SDR11, PE100	个	1	
38	电熔变径	De40/De25, SDR11, PE100	个	1	
39	电熔变径	De32/De25, SDR11, PE100	个	1	
40	直管式钢塑转换	De25/D22	个	1	
41	直管式钢塑转换	De63/D57	个	1	
42	直管式钢塑转换	De32/D32	个	1	
43	90° 钢塑转换	De32/D32, 带丝接口, 钢 1.2m	个	1	
44	90° 钢塑转换	De25/D22	个	1	

(三) 甲方在现场收货时, 只对货物数量、外观等验收, 收货不代表甲方认可货物质量, 最终货物质量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等验收通过为准。如在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 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有关规定承担责任。如甲方使用乙方有缺陷的货物导致了甲方或第三方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 由此产生的直接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 解决质量争议的方法: 出现质量争议时, 将封存样送双方认可的省级或省级以上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进行检测, 如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 质量要求及质保期: 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 质保期 5 年。

(六) 若在合同签订后, 施工现场或者甲方需求采购清单外货物的, 双方通过认质认价进行办理。

**第二条 乙方交货时间:** 收到甲方正式订单后 7 个工作日完成。运输费、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设计文件及相关规范标准等国家标准及地方、行业内标准, 且应满足甲方需求 (乙方供货前应当提供检验报告或者样品作为验收依据, 未提供的, 验收以甲方要求为准; 甲方对乙方的检验报告或样品有异议的, 可要求乙方重新提供直至符合甲方需求)。如遇国家调整执行标准, 生效日起需按新标准要求供货。

#### 第四条 交货及验收

1、**交货方法:** 乙方送货至合同约定地点, 运输过程中的安全责任及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货物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

3、**出厂及运输途中损耗**由乙方负责, 产品到达施工现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由甲方负责。

4、**货物数量**以甲乙双方现场签字确认为准。

5、**甲方需乙方送货**应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 乙方应按照具体送货时间准备货物, 保证按时按量到货。货到时, 甲方负责提供放置货物的场地和运输货物所需通畅的道路。

6、**乙方送货途中** (含卸货过程中) 由于损毁所产生的所有责任与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不予承担。

7、乙方将标的物送至合同约定的地点后，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收货。非甲方指定人员签收的送货单甲方一律不予认可，不作为结算依据。

货物验收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品种、强度等级、包装方式、商标、质量等与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约定的货物的货款，乙方应于24小时内更换为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乙方应随货提供的资料有合格证、检测报告、材料清单等。

9、甲方的验收为抽样验收，甲方的收货行为不代表乙方提供的产品无任何质量问题。如乙方产品在使用中（包括甲方自行使用或者第三方使用）因质量问题导致甲方被主张违约或者损害赔偿的，由乙方承担所有的赔偿责任（责任范围以甲方所承担的所有损失为限，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违约责任、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律师费等）。

#### 第五条 货款支付及结算方式：

1、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含税）为：3500000 元（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3097345.13 元（大写：叁佰零玖万柒仟叁佰肆拾伍元壹角叁分），增值税税率为 13 %。

本合同约定价格以含增值税价格为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税金部分按最新税率政策执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结算方式：每季度结算当季度实际供货数量×中标单价×80%，待甲方安装完成且通气后在下一季度支付剩余15%货款（具体购买种类以采购人需求为准），5%货款作为质保金，待最后一批次货物质保期满后，一次性退还乙方。

3、货款支付：按季度结算，即合同生效后，乙方供货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双方于每季度结算月23日对当季度货款进行核对；乙方于当月28日前将与核对金额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开给甲方（如遇节假日需提前）。甲方收到发票核对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向乙方支付发票金额的80%，待甲方安装完成且通气后在下一季度支付剩余15%货款，余下5%留作质保金。待最后一批次货物质保期（五年）满且未出现质量问题时，甲方将质保金（不计息）退还给乙方。

4、支付款项时，乙方必须先行出具等额合法的、符合税务主管部门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核合格后再支付款项，乙方在交易过程出现的罚款以及其他该承担的费用在支付款项时全部扣除。

备注：合同发票开具要求：

（1）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合法有效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 %

日起 7 天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证明，经另一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已迟延履行合同的，遇不可抗力不免除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预计采购量多于实际需要量时，如甲方需要退还部分货物，乙方应免费办理退货；保质期内的货物，甲方如需更换，乙方须免费提供更换货物服务。

#### 第十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经双方单位盖公章后生效。

2、双方出现合同纠纷时，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通讯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负责人：高磊；手机：15800673980。甲方通过以上方式传达给对方的文件或短信，皆在发出时视为乙方已收到，乙方若需变更通讯地址、传真及联络方式需提前 3 天书面告知甲方，并经得甲方书面确认，否则甲方按上述方式书面通知给乙方时，即视为乙方已正式获悉甲方通知。

4、除甲方加盖公章外，甲方的其他所有工作人员不能代表甲方处理因本合同引起的债权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欠款证明、账目核对等等），因此而产生的债权债务甲方不予认可，且对甲方不产生法律效力。

5、如出现以下情况导致甲方不再需要乙方产品的，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应返还原物且乙方不追究甲方任何责任：

- (1) 因本工程的建设单位取消与甲方的承包合同或者进行了变更；
- (2) 甲方与下游采购商终止合作或者甲方不再需求该货物的。

6、乙方完全清楚项目区域位置的路途情况，乙方应提前做好交通、环境、城管等部门的协调工作。甲方将书面供应计划表送达乙方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按时供应甲方要求的材料，相关的费用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7、乙方运输车辆进入甲方施工场地后，服从甲方现场人员指挥，文明卸车。工人必须按项目部要求戴好安全帽，否则产生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乙方不得拒绝供应小批量材料采购，且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时间进行供应，乙方不得因材料少而加收任何费用。

甲方：四川西南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公章)

住所: 德阳市罗江区雨邛东路北段 住所: 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14号

邮政编码: 618000



邮政编码: 6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罗江农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工行旌阳支行

账 号: 20050120000101784

账 号: 2305366109024800527

签订日期: 2024 年 4 月 22 日



## 合同协议书

湖南省水利投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常宁市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PE管(III标段)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分项报价表;
  - (8)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9) 相关服务计划;
  - (10) 其他合同文件。
-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零壹万叁仟零壹拾壹元叁角贰分, (¥13013011.32元)。
-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拾 份,甲方执 陆 份,乙方执 肆 份。
-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 湖南省水利投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1月27日

卖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1月27日

2021-38

合同编号：\_\_\_\_\_

# 买卖合同

买受人（甲方）：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出卖人（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德阳市罗江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工程（一期）

签订日期：2021年8月5日

# 买卖合同

买受人：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甲方）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产品技术标准的规定，就德阳市罗江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供水工程（一期），甲方购买乙方产品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产品名称、品种、规格型号、商标、数量、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壹仟捌佰肆拾玖万叁仟零伍拾陆元肆角贰分（小写：18493056.42）合同单价包含标的物运送至交货地点的含税价材料费用全部费用。

材料价格表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金额（元）	税率
聚乙烯 PE100 管	DN20 PN=1.6MPa	米	234390	1.68	393775.20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32 PN=1.6MPa	米	8872.2	3.35	29721.87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40, PN=1.6MPa	米	197035	5.16	1016700.60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50, PN=1.6MPa	米	70956.1	7.99	566939.24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63, PN=1.6MPa	米	36639.4	12.71	465686.77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75, PN=1.0MPa	米	33946	11.61	394113.06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75, PN=1.6MPa	米	3678.7	16.96	62390.75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90, PN=1.0MPa	米	23232.6	16.79	390075.35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90, PN=1.6MPa	米	13148.6	24.51	322272.19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110, PN=1.0MPa	米	29358.3	24.91	731315.25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110, PN=1.6MPa	米	34277.6	36.38	1247019.09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125, PN=1.0MPa	米	331	31.92	10565.52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160, PN=1.0MPa	米	30217.1	52.35	1581865.16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160, PN=1.6MPa	米	3647.1	77.27	281811.42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00, PN=1.0MPa	米	8932	81.70	729744.40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00, PN=1.6MPa	米	3764	122.77	462106.28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25, PN=1.0MPa	米	3376.6	103.75	350322.25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25, PN=1.6MPa	米	3147	155.41	489075.27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50, PN=1.0MPa	米	4595	127.30	584943.50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250, PN=1.6MPa	米	5200	191.51	995852.00	13
聚乙烯 PE100 管	DN315, PN=1.6MPa	米	17104	304.16	5202352.64	13

授权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且负责人签字后生效。

3、合同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且负责人签字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政策执行。

6、对本合同或其附件的任何修改或变更，只能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双方签字、盖章确认方为有效，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且负责人签字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任何条款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7、本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在德阳市罗江区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部 签订。

8、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内空格部分填写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

甲方：北京市政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722617424D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17 号

邮编：100089

电话/传真：68778088-1327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510600708955451A

通讯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邮编：618000

电话/传真：0838-2824499

引水管线内衬 HDPE 管材管件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BJSS20210413)

买受人: 宝鸡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出卖人: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签订地点: 陕西 宝鸡

## 引水管线内衬 HDPE 管材管件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BJSS20210413

签订地点: 宝鸡市

买受人: 宝鸡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出卖人: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工程名称: 宝鸡市冯家山引水管线内衬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宝鸡市凤翔区

甲、乙双方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及 HBJZ-GCZB-2021-11 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的合作态度, 经协商, 签订本合同。

###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

序号	名称	规格 (mm)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HDPE100 级管材	dn1185*25	米	3854	1586.79	6115488.66	管材定尺长度为 12 米/支 允许公差范围: 外径: -5mm、 +0mm 壁厚: -0mm、 +4.5mm
2	HDPE 法兰 头组合	dn1185*25	套	29	8324.00	241396.00	含配套喷塑 钢法兰片 1.0Mpa
合 计	大写: 人民币 陆佰叁拾伍万陆仟捌佰捌拾肆元陆角陆分 小写 ¥6356884.66 元						
本合同有效期内, 产品单价不变, 数量根据工程进度及时调整, 按实际供货数量结算。							

###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及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 1、质量要求及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 乙方对其提供的产品保证质量符合 GB/T13663.2-2018 标准

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期间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宝鸡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章)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章)



地址：陕西宝鸡市渭滨区新建路西段13号

电话：0917-321106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行：长安银行宝鸡广元路支行

账号：70900000150112010900013827

税号：91610300221308447J

日期：2021年 月 日

地址：四川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

电话：0838-2801485

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开户行：工行德阳分行旌阳支行

账号：2305366109024800527

税号：91510600708955451A

日期：2021年4月26日



2021-51

合同编号:

# 买卖合同

买受人（甲方）：河南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出卖人（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元市朝天区曾家镇集中供水工程输配水管道工程

签订日期：2021年12月18日

# 买卖合同

买受人：河南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甲方）

出卖人：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产品技术标准的规定，就广元市朝天区曾家镇集中供水工程输配水管道工程，甲方购买乙方产品事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产品名称、品种、规格型号、商标、数量、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价）：壹仟陆佰壹拾柒万柒仟零陆拾玖元玖角贰分（小写：16177069.92）合同单价包含标的物运送至交货地点的含税价材料费用、保险费用等全部费用。本合同结算以最终双方认可的实际使用数量及合同单价为准。（产品名称、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见附件）。

## 第二条：产品质量标准

技术及设计制造标准：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质量等级应达到合格及以上，并严格执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给水排水管道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2部分：管材》（GB/T13663.2-2018）、《给水用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3部分：管件》（GB/T13663.3-2018）和现行《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规程、标准和强制性条文。

## 第三条：交（提）货方式、地点及时间

1、双方选择 B 交货方式及地点：

A、甲方在 \_\_\_\_\_ / \_\_\_\_\_ 自提产品。

B、乙方送货地点：广元市朝天区曾家镇集中供水工程输配水管道工程项目所在地（乙方大型运输车辆能够到达的地方）。

##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3、合同任何一方未取得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部分或全部权利或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4、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且负责人签字的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政策执行。

6、对本合同或其附件的任何修改或变更，只能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由双方盖章确认为有效，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且负责人签字的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任何条款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

7、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在 四川省广元市 签订。

8、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内空格部分填写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附件包括：曾家山供水工程管材明细表

甲方：河南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通讯地址：

邮编：

电话/传真：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510600708955451A

通讯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邮编：618000

电话/传真：0838-2824499



## 合同协议书

庐江县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  
合肥市建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支付方名称，以下简称“资金支付方”）为获得 2021 年庐江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管材招标（项目编号：2021ANNAZ00544）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供货要求；
- （7）分项报价表；
- （8）中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9）相关服务计划；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项目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伍拾叁万叁仟肆佰陆拾陆元零壹分（¥5533466.01），本合同卖方供货份额占项目总价的30%。上述合同价只作为参考，实际采购数量以合同期内买方工程项目的实际需求为准，固定单价不变，按批次结算。

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供货比例\*2%。

即  $18444886.7 * 0.3 * 2\% = 110669.30$  元，大写壹拾壹万零陆佰陆拾玖元叁角，期限至本项目合同履约完成。

5. 供货要求：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 年（定点期限内，分批次货物，中标人须在接到招标人订单后一周内将货物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供货方式：由卖方负责运输到买方合肥市庐江县境内指定场地并负责卸货，所产生的运输等费用由卖方自行承担，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加工及加工损耗、现场落地、调试、外委检测、验收、劳保基金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 付款方式：本合同项目无预付款，产品按批次供货，货到现场 28 个工作日内验收合格且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之日起两个月内支付 97% 货款，留 3% 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待全部货物供货结束且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支付。如产品质保期延长，质保金同时延长返还期。

7. 检验考核要求：在合同定点期内，招标人将对中标人供应的产



## 合同协议书

濉溪县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实施 濉溪县2021年度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城市管网延伸及徐楼水厂巩固提升工程PE管材管件采购工程（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已接受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对上述项目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
-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 requirement（合同技术条款）；
- （7）图纸；
- （8）已标价货物清单；
- （9）其它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万零陆仟肆佰陆拾捌元肆角伍分（¥7506468.45元）。

4. 卖方项目负责人：廖义伟。

5. 质量标准：合格；质保期：2年。

6.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设备和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并修补缺陷。
7.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8. 卖方承诺执行监理人交货通知，计划交货时间。
9.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盖单位章）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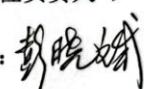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 8 月 2 日

卖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盖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1年 8 月 2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5105242021000153

签订地点：叙永县水务局

签订时间：2021年8月20日

采购人（甲方）：叙永县水务局

供应商（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叙永县2021年灌区节水改造项目PE管材及管件采购项目（项目编号：5105242021000153）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货物（详见报价表，附后）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叙永县2021年灌区节水改造项目PE管材及管件采购项目	具体细则详见附件：报价表	批	1	/	240.917429		合同签订后10天内完成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玖仟壹佰柒拾肆元贰角玖分，即RMB¥2409174.29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质量要求

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八、争议解决办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九、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七份，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甲方三份、乙方二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叙永县水务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张发均

地址：泸州市叙永县小南海巷6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2021年 月 日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开户银行：工行德阳分行旌阳支行

账号：2305 3661 0902 4800 527

电话：0838-2801958

传真：0838-2800589

签约日期：2021年 月 日

2021-41  
20211109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ZDHZ21-074/4Z

签订地点: 镇巴县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签订时间: 2021年10月26日

采购人(甲方): 镇巴县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供应商(乙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ZDHZ21-074/4Z)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数量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产品):

####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商号	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聚乙烯PE100级饮用水管材	森普	Mpa1.6 Dn20 mm	米	45000	2.89	130,050.00
2			Mpa1.6 Dn25 mm	米	50000	3.71	185,500.00
3			Mpa1.6 Dn32 mm	米	45000	5.76	259,200.00
4			Mpa1.6 Dn40 mm	米	20000	8.88	177,600.00
5			Mpa1.6 Dn50 mm	米	15000	13.74	206,100.00
6			Mpa1.25 Dn63 mm	米	11500	18.18	209,070.00
7			Mpa1.0 Dn75 mm	米	500	20.95	10,475.00
8			Mpa1.0 Dn90 mm	米	500	30.32	15,160.00
9			Mpa1.0 Dn110 mm	米	1000	45.00	45,000.00
10			Mpa1.0 Dn125 mm	米	1000	57.65	57,650.00
11			Mpa1.0 Dn160 mm	米	1000	94.53	94,530.00
12			Mpa1.0 Dn200 mm	米	500	147.54	73,770.00
	合计		大写: 壹佰肆拾陆万肆仟壹佰零伍元整			¥1,464,105.00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 2 份，乙方 2 份，见证方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负责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开户银行：工行德阳市分行旌阳支行

账 号：2305366109024800527

电 话：

传 真：0838-2800589

签约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见 证 方：陕西正大方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汉中市虎桥西路汉仕公馆A座一单元 2304 室

见证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固镇县谷阳水厂工程管材管件采购项目（六包）

#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固镇县谷阳水厂工程管材管件采购项目（六包）

项目编号：BB2022GZCGZ0466

供货地点：固镇县

采购人：固镇县汉兴水利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6月10日



## 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固镇县汉兴水利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乙方）：西州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固镇县投资大厦 17 楼

项目名称：固镇县谷阳水厂工程管材管件采购项目（六包）

项目编号：BB2022GZCGZ0466

财政委托号：/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采购人决定与乙方签订本项目之合同。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具体规格型号、数量 详见附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陆佰贰拾万零玖仟玖佰伍拾玖元伍角肆分（¥：6209959.54元）**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货）、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①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

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6份，甲乙双方各执3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2022年6月10日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5698320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德阳旌阳支行

账号：2305366109024800527

2022年6月10日

## 材料（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 第一章 合同通用条款

因工程建设的需要，乙方向甲方购买一批材料，数量、价格、总价等如下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乙方工程名称：安居城镇全域供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

乙方工程地点：遂宁市安居区

一、材料（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金额、品牌（以下价格均为含税价且包含运费等即到场价，PE管数量为暂定工作量，最终以实际发生的量为准。）

PE 管道部分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米)	金额(元)
1	PE100 级给水管	DN200*1.6MP <sub>a</sub>	米	3156	118.55	374143.80
2	PE100 级给水管	DN250*1.6MP <sub>a</sub>	米	11852	184.91	2191553.32
3	PE100 级给水管	DN315*1.6MP <sub>a</sub>	米	19039	293.66	5590992.74
合计(元)：捌佰壹拾伍万陆仟陆佰捌拾玖元捌角陆分						8156689.86
PE 管道连接件部分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个)	金额
1	PE100 级给水管	DN200*1.6MP <sub>a</sub>	个	1000	58.00	58000.00

	(综合)					
2	PE100 级给水管 (综合)	DN250*1.6MP <sub>a</sub>	个	1000	123.60	132000.00
3	PE100 级给水管 (综合)	DN315*1.6MP <sub>a</sub>	个	1000	308.78	308780.00
合计(元): 肆拾玖万零叁佰捌拾元整						490380.00

合同暂定总价为: 8647069.86 元,

(大写): 捌佰陆拾肆万柒仟零陆拾玖元捌角陆分

以上工程量为暂定量, 结算以实际用量为准。在本合同约定的总价内, 乙方承担付款义务; 若实际需求量大于合同工程量, 则有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乙方特别告知甲方说明如下:

(一) 乙方公司不签赊欠材料合同 乙方公司对其名下的所有工程项目(含本项目在内)的材料采购、设备采购、机械租赁等, 均全部实行现款现结, 乙方公司不会存在赊欠购买材料设备行为, 公司也未委托或授权其他单位或个人为本项目采购。

(二) 付款规定 乙方公司财务实行报账制, 凭采购合同、出库单(必需有甲方盖章)、运输单、发票、项目负责人现场签字确认签收, 对公账户转账支付甲方(1万以内小额采购除外)。所有资料齐全的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八条进行支付。

(三) 防乙方的无权代理人 甲方未直接与乙方公司总部签订材料采购合同, 明确甲方任何个人或单位在未有乙方明确书面委托或授权的, 都无权以项目部的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如甲方与乙方的项目部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 乙方的项目部工作人员、项目实际施工负



# 文安县 2021 年度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特 许经营项目部 PE 管及配套管件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JGS-GN20220003-WH-2022-017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甲方：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2 号 4-2101

联系人：董宇

电话：15905342587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600708955451A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山路北段

联系人：熊举

电话：13932127793

使用项目：文安县 2021 年度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特许经营项目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文安县 2021 年度农村生活水源江水置换特许经营项目 PE 管及配套管件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一、货物名称、规格及综合交货单价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品牌商标
PE 管清单							
1	PE100 管 1.0MPa	DN200×壁厚 11.9mm	米	44862	73.79	3310366.98	森普管材
2	PE100 管 1.0MPa	DN250×壁厚 14.8mm	米	23418	114.79	2688152.22	森普管材
3	PE100 管 1.0MPa	DN315×壁厚 18.7mm	米	24388	186.35	4544703.80	森普管材
4	PE100 管 1.0MPa	DN355×壁厚 21.1mm	米	3036	237.05	719683.80	森普管材

5	PE100 管 1.0MPa	DN400×壁厚 23.7mm	米	54	299.99	16199.46	森普管材
6	PE100 管 1.6MPa	DN200×壁厚 18.2mm	米	6126	110.87	679189.62	森普管材
7	PE100 管 1.6MPa	DN250×壁厚 22.7mm	米	5058	172.97	874882.26	森普管材
8	PE100 管 1.6MPa	DN315×壁厚 28.6mm	米	4860	274.70	1335042.00	森普管材
9	PE100 管 1.6MPa	DN355×壁厚 32.2mm	米	408	348.48	142179.84	森普管材
10	PE100 管 1.6MPa	DN400×壁厚 36.3mm	米	54	442.54	23897.16	森普管材
11	PE100 管 1.6MPa	DN450×壁厚 40.9mm	米	372	560.81	208621.32	森普管材
12	PE100 管 1.6MPa	DN500×壁厚 45.4mm	米	3558	691.77	2461317.66	森普管材
13	PE100 管 1.6MPa	DN560×壁厚 50.8mm	米	2592	867.20	2247782.40	森普管材
14	PE100 管 1.6MPa	DN630×壁厚 57.2mm	米	936	1098.68	1028364.48	森普管材
15	PE100 管 1.6MPa	DN710×壁厚 64.5mm	米	444	1380.25	612831.00	森普管材
	小计					20893214.00	
PE 管配套管件清单							
1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200 环刚 度 8kn/m2	米	310	23.75	7362.50	森普管材
2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300 环刚 度 8kn/m2	米	1331	53.09	70662.79	森普管材
3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400 环刚 度 8kn/m2	米	661	90.59	59879.99	森普管材
4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500 环刚 度 8kn/m2	米	1165	128.22	149376.30	森普管材
5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600 环刚 度 8kn/m2	米	88	181.58	15979.04	森普管材
6	HDPE 双壁波纹 管 (排水管)	DN800 环刚 度 8kn/m2	米	60	312.52	18751.20	森普管材
7	PE100 三通 (1.0MPa)	DN200*160*1 60	个	10	182.50	1825.00	森普管材

101	防腐法兰盘	DN200	套	26	161.71	4204.46	森普管材
102	防腐法兰盘	DN250	套	19	265.62	5046.78	森普管材
103	防腐法兰盘	DN300	套	10	357.71	3577.10	森普管材
104	单支盘底三通	DN200×80	个	11	114.19	1256.09	森普管材
105	单支盘底三通	DN250×80	个	3	173.34	520.02	森普管材
106	单支盘底三通	DN300×80	个	20	285.28	5705.60	森普管材
107	单支盘底三通	DN315×80	个	12	285.28	3423.36	森普管材
108	单支盘底三通	DN355×90	个	11	685.12	7536.32	森普管材
109	中盘双平排气三通	DN200×65 (PE 钢丝网骨架复合)	个	78	105.54	8232.12	森普管材
110	中盘双平排气三通	DN200×80 (PE 钢丝网骨架复合)	个	2	105.54	211.08	森普管材
111	中盘双平排气三通	DN300×65 (PE 钢丝网骨架复合)	个	101	457.50	46207.50	森普管材
112	中盘双平排气三通	DN350×65 (PE 钢丝网骨架复合)	个	15	790.65	11859.75	森普管材
小计						1030063.69	
合计						21923277.69	
<b>预计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玖拾贰万叁仟贰佰柒拾柒元陆角玖分</b>							

注：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款 21923277.69 元（大写：贰仟壹佰玖拾贰万叁仟贰佰柒拾柒元陆角玖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 19401130.70 元（大写：壹仟玖佰肆拾壹万壹仟叁拾元柒角），增值税 2522146.99 元（大写：贰佰伍拾贰万贰仟壹佰肆拾陆元玖角玖分）。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统一以税前价重新调整税额。

- 4、由于遇到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而导致的合同中止/终止。
- 5、如果甲方发包人或廊坊市质量监督部门等单位、部门提出停止供应合同货物时，合同终止。
- 6、在中止/终止部分合同情况下，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止/终止的部分。

#### 十八、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规章管辖及解释。

#### 十九、其他约定事项：

-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能更改合同中指定银行账户，如特殊原因确需更改银行账户，须征得甲方同意并办理相应变更手续后方可。
- 2、乙方供货只能由甲方授权代表签字，其它人员的签收甲方一概不予认可，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甲方联系人：董宇；联系电话：15905342587。

乙方联系人：熊举；联系电话：13932127793。

3、合同签订数量不作为结算和索赔依据，以实际验收合格的供货数量为准。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两份，本合同所有条款经各方共同协商均无任何疑义；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盖章）：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凯李  
章宝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海益国际中心支行

账 号：1200179560005250088

税务登记证号：911201161672705638

地 址：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2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  
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佩江  
或授权代表（签字）：章泽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阳旌阳支行

账 号：2305366109024800527

税务登记证号：91510600708955451A

地 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  
路北段

日 期： 年 月 日

苍溪县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2023年PE管材、管件采购合同



采购人： 苍溪县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供应商：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苍溪县乡镇供水有限公司

**供应商（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苍溪县乡镇供水有限公司给水 PE 管材、管件采购项目（采购编号：SCHZ2023001）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报价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4 年 5 月 11 日。

二、**合同货物**

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全新给水 PE、PPR 管材、管件。

三、**合同价格（见附表一、附表二）**

1. 本合同价格以乙方投标时根据甲方招标控制价下浮比例确定。合同价格已包括货物研发、设计、专利、原材料、生产制造、包装、检测、运输、上下车费用、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2. 乙方在合同期内不能因物价上涨或行业产品更新，提高货物费用。

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单价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单价金额，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3.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4. 根据乙方响应投标文件，乙方还需向甲方免费提供应急安装设备和材料，详见附表三。

5. 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6. 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本合同一式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Signature]

业务联系人及电话：[Signature]

13219926241

签约日期：2023年5月12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业务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日期：2023年5月12日

## 中标通知书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1 月 05 日所递交的什邡市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什邡市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二期）材料采购 PE 管标段（第二次）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35238311.04 元。

交货期：本次采购的材料，将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分批交货，中标人自接到招标人发出发货指令 10 天内完成当期批次的交货。

质量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设计标准、合同及国家相关规定。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什邡恒基置业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什邡恒基置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02 月 27 日



附件一：

## 合同协议书

什邡恒基置业有限公司（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什邡市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什邡市城乡供水保障项目（二期）材料采购 PE 管标段（第二次）（项目名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供货要求；
- (7) 中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
- (8) 相关服务计划；
- (9)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35238311.04 人民币元（大写：叁仟伍佰贰拾叁万捌仟叁佰壹拾壹元零肆分）。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材料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 陆 份，合同双方各执 叁 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 什邡恒基置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卖方：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毛新河（签字）

月 日

德阳市旌阳区供水建设项目（二期）材料  
采购（管材、管件等材料）

物资供应合同

甲方：德阳市旌升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5日

# 物资供应合同

甲方（采购方）：德阳市旌升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供货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述

（一）工程名称：德阳市旌阳区供水建设项目（二期）材料采购（管材、管件等材料）

（二）乙方向甲方供应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

（三）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公称压力(MPa)	品牌	数量	单位	合同价（不含税）	
							单价（元）	合价（元）
1	PE100 给水管	De25	1.25	森普	326232	m	1.86	606791.52
2	PE100 给水管	De32	1.25	森普	83654	m	2.36	197423.44
3	PE100 给水管	De50	1.25	森普	38581	m	6.15	237273.15
4	PE100 给水管	De75	1.25	森普	65781	m	13.27	872913.87
5	PE100 给水管	De90	1.25	森普	15000	m	19.09	286350
6	PE100 给水管	De110	1.25	森普	56419	m	28.7	1619225.3

139	PE100 给水管	De32	1.6	森普	111466	m	2.97	331054.02
140	PE100 给水管	De50	1.6	森普	96403	m	7.09	683497.27
141	PE100 给水管	De75	1.6	森普	59434	m	14.61	868330.74
142	PE100 给水管	De90	1.6	森普	6500	m	22.86	148590
143	PE100 给水管	De110	1.6	森普	76529	m	34.6	2647903.4
144	PE100 给水管	De160	1.6	森普	66597	m	73.4	4888219.8
145	PE100 给水管	De225	1.6	森普	21202	m	109.06	2312290.12
146	PE100 给水管	De250	1.6	森普	6495	m	165.04	1071934.8
合计（不含税）：								<b>28665549.44</b>
含税合计（含13%税）：								<b>32392070.87</b>

备注：1.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上述单价包括出厂价、包装、保管、运输费用、装车费用、卸车费用、途损费、库存损耗费、管理费、企业利润、成品及半成品保护、材料检验及试验费、检验费、材料价格上涨风险、其他风险费用、利润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2. 清单中的数量为暂估数量，最终结算数量以甲方确认为准。

（三）甲方在现场收货时，只对货物数量、外观等验收，收货不代表甲方认可货物质量，最终货物质量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下游采购商等验收通过为准。如在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乙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有关规定承担责任。如甲方使用乙方有缺陷的货物导致了甲方或第三方的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解决质量争议的方法：出现质量争议时，将封存样送双

生法律效力。

5. 如出现以下情况导致甲方不再需要乙方产品的，本合同自动终止，双方应返还原物且乙方不追究甲方任何责任：

(1) 因本工程的建设单位取消与甲方的承包合同或者进行了变更；

(2) 甲方与下游采购商终止合作或者甲方不再需求该货物的。

6. 乙方完全清楚项目区域位置地路途情况，乙方应提前做好交通、环境、城管等部门的协调工作。甲方将书面供应计划表送达乙方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按时供应甲方要求的材料，相关的费用已经包含在综合单价中。

7. 乙方运输车辆进入甲方施工场地后，服从甲方现场人员指挥，文明卸车。工人必须按项目部要求戴好安全帽，否则产生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8. 乙方不得拒绝供应小批量材料采购，且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时间进行供应，乙方不得因材料少而加收任何费用。

甲方：德阳市旌升商贸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  
千山街宝兴佳苑 55 栋 4 层 2 号

邮政编码：6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陈永

开户银行：德阳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旌阳支行

乙方：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长白  
山路北段

邮政编码：6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毛利

开户银行：工行旌阳支行

账号: 1776 0120 0000 16999 账号: 2305366109024800527

签订日期: 2023年12月15日



## 2、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

2021 年

#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ICHUAN ZHONG L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川中力会审【2022】B-A148 号

## 审 计 报 告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单位：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3		
货币资金	2	40,858,736.21	27,991,723.28	短期借款	44	52,844,000.00	53,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1,809,570.33	1,362,505.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6	0.00	
应收票据	5	0.00		应付票据	47	970,000.00	
应收账款	6	114,664,141.89	107,052,926.05	应付账款	48	12,035,820.29	12,187,178.19
预付款项	7	16,752,623.89	12,815,628.04	预收账款	49	12,055,551.34	9,310,393.97
应收利息	8	0.00		应付职工薪酬	50	872,569.31	526,897.76
应收股利	9	0.00		应交税费	51	2,523,785.94	2,239,039.69
其他应收款	10	55,263,125.25	63,951,146.43	应付利息	52	0.00	
存货	11	74,063,770.26	75,919,312.01	应付股利	53		
其中：原材料	12	59,320,151.42	57,211,020.78	其他应付款	54	78,249,060.31	74,302,705.11
库存商品	13	12,882,694.52	17,292,778.35	持有待售负债	55	0.00	
合同资产				合同负债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4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其他流动负债	57	268,001.36	
其他流动资产	16	1,648,808.87	1,857,923.34	流动负债合计	58	159,818,788.55	152,366,214.72
流动资产合计	17	305,060,776.70	290,951,164.68	非流动负债：	59	0.00	
非流动资产：	18	0.00		长期借款	6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	0.00		应付债券	61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	0.00		其中：优先股	62	0.00	
长期应收款	21	0.00		永续债	63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			长期应付款	64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	0.00		专项应付款	65	0.00	
固定资产原值	24	186,755,899.88		预计负债	66	0.00	
减：累计折旧	25	134,535,874.53		递延收益	67	1,000,000.00	1,103,958.35
固定资产净值	26	52,220,025.35	56,992,37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	723,022.46	898,759.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	0.00	
固定资产净额	28	52,220,025.35	56,992,373.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	1,723,022.46	2,002,717.46
在建工程	29	635,071.72	14,292.45	负债合计	71	161,541,811.01	154,368,932.18
工程物资	3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	0.00	
固定资产清理	31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2	0.00		其他权益工具	74	0.00	
油气资产	33	0.00		其中：优先股	75	0.00	
无形资产	34	15,098,657.51	15,562,744.79	永续债	76	0.00	
开发支出	35	0.00		资本公积	77	23,855,255.64	23,855,255.64
商誉	36	0.00		减：库存股	78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7	0.00		其他综合收益	79	0.00	
递延所得税	38	1,616,399.82	3,094,878.41	专项储备	8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	0.00		盈余公积	81	14,183,036.04	13,821,448.91
	40	0.00		未分配利润	82	71,370,828.41	70,889,816.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	69,570,154.40	75,664,288.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	213,089,120.09	212,246,521.20
资产总计	42	374,630,931.10	366,615,45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	374,630,931.10	366,615,453.38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佩江  
印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屏钟  
印锦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永忠

忠周  
印永

#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单位：元

单位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08,754,792.13	405,738,69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6,299,938.24	8,183,956.33
减：营业成本	2	330,886,113.30	332,509,008.59	减：所得税费用	23	-200,928.09	1,419,902.29
税金及附加	3	2,254,739.25	2,407,564.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6,500,866.33	6,764,054.04
销售费用	4	37,084,958.13	20,882,413.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管理费用	5	18,697,811.07	20,465,155.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其中：业务招待费	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研发费用	7	13,747,641.74	16,157,932.1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财务费用	8	3,891,926.94	5,069,074.85	1、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9		
其中：利息费用	9	4,062,661.49	4,766,335.63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利息收入	10	215,946.62	59,931.95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其他收益	11	2,848,268.19	1,034,877.02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3、将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447,064.80	-2,522.74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	-562,078.61	-636,268.15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金额	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7	4,924,856.08	8,643,637.03	七、每股收益：	38		
加：营业外收入	18	1,391,962.44	222,758.78	（一）基本每股收益	39		
减：营业外支出	19	16,880.28	682,439.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40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朝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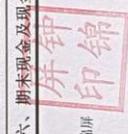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9,502.7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8,426,026.67	340,488,203.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5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3,367.37	1,220,952.73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3,367.37	2,732,758.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9,502.7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367.37	3,951,212.7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367.37	-2,740,2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73,469.45	52,123,591.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199,496.12	392,625,013.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44,000.00	58,8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7,398,282.35	247,772,819.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44,000.00	58,8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900,000.00	91,754,987.5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61,747.96	5,486,019.3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561,747.96	97,251,006.8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7,747.96	-38,451,006.8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14,868.78	23,095,54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2.17	-1,15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1,685.21	13,985,586.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67,012.93	-7,311,77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96,149.35	73,890,41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91,723.28	35,303,49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240,985.69	358,744,372.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58,736.21	27,991,7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58,510.43	33,880,64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  
主责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1年度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附注八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3,821,445.91	-	70,888,816.65	212,246,521.20	-	212,246,52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3,821,445.91	-	70,888,816.65	212,246,521.20	-	212,246,52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835,854.56	-	481,011.77	1,316,866.33	-	1,316,866.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835,854.56	-	6,500,866.33	6,500,866.33	-	6,500,86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35,854.56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835,854.56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4,657,300.47	-	71,370,228.42	213,563,387.53	-	213,563,387.53

注:△指项目为金额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币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项 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880,000.00				23,855,255.64			13,145,043.51		66,986,168.00	210,666,467.15		210,666,46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880,000.00				23,855,255.64			13,145,043.51		66,986,168.00	210,666,467.15		210,666,467.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6,405.40		905,648.85	1,580,054.05		1,580,054.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6,405.40		905,648.85	1,580,054.05		1,580,05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76,405.40		-5,860,405.40	-5,184,000.00		-5,184,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676,405.40		-5,860,405.40	-5,184,000.00		-5,184,000.0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880,000.00				23,855,255.64			13,821,448.91		70,886,816.85	212,246,521.20		212,246,521.20

注:带△标志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12-31

会企02表

单位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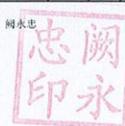
单位：元

资产	序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序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3		
货币资金	2	23,990,612.69	15,313,376.22	短期借款	44	52,844,000.00	53,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1,809,570.33	1,362,505.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0.00		衍生金融负债	46	0.00	
应收票据	5	0.00		应付票据	47		
应收账款	6	78,532,161.56	83,102,823.68	应付账款	48	27,797,567.06	8,415,626.00
预付款项	7	21,650,132.89	11,197,325.80	预收账款	49	9,993,994.43	8,593,440.12
应收利息	8	0.00		应付职工薪酬	50	617,569.31	
应收股利	9	0.00		应交税费	51	1,634,295.55	1,709,508.71
其他应收款	10	39,867,333.34	31,605,175.74	应付利息	52	0.00	
存货	11	42,880,187.30	43,652,405.49	应付股利	53		
其中：原材料	12	38,669,784.16	31,155,834.94	其他应付款	54	62,702,499.22	65,708,953.34
库存商品	13	3,880,595.33	12,358,927.13	持有待售负债	55	0.00	
合同资产				合同负债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4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			其他流动负债	57		
其他流动资产	16			流动负债合计	58	155,589,925.57	138,227,528.17
流动资产合计	17	208,729,998.11	186,233,612.46	非流动负债：	59	0.00	
非流动资产：	18	0.00		长期借款	6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	0.00		应付债券	61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	0.00		其中：优先股	62	0.00	
长期应收款	21	0.00		永续债	63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	109,300,000.00	109,300,000.00	长期应付款	64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	0.00		专项应付款	65	0.00	
固定资产原值	24	111,257,644.85		预计负债	66	0.00	
减：累计折旧	25	86,884,623.14		递延收益	67	1,000,000.00	1,1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26	24,373,021.71	25,873,036.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	186,322.46	290,959.1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	0.00	
固定资产净额	28	24,373,021.71	25,873,036.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	1,186,322.46	1,390,959.11
在建工程	29	635,071.72	14,292.45	负债合计	71	156,776,248.03	139,618,487.28
工程物资	3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	0.00	
固定资产清理	31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32	0.00		其他权益工具	74	0.00	
油气资产	33	0.00		其中：优先股	75	0.00	
无形资产	34	7,732,733.59	7,985,855.83	永续债	76	0.00	
开发支出	35	0.00		资本公积	77	23,855,255.64	23,855,255.64
商誉	36	0.00		减：库存股	78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7	0.00		其他综合收益	79	0.00	
递延所得税	38	1,178,818.71	2,657,297.30	专项储备	8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	0.00		盈余公积	81	14,183,036.04	13,793,938.89
	40	0.00		未分配利润	82	53,455,104.13	51,116,413.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	143,219,645.73	145,830,482.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	195,173,395.81	192,445,607.66
资产总计	42	351,949,643.84	332,064,09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	351,949,643.84	332,064,094.94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名称：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序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53,900,035.18	343,432,965.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8,224,883.33	7,634,063.23
减：营业成本	2	290,712,514.25	290,028,722.11	减：所得税费用	23	-133,662.24	1,145,109.48
税金及附加	3	1,738,812.62	1,895,208.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8,358,545.57	6,488,953.75
销售费用	4	28,717,225.63	10,639,370.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管理费用	5	13,394,165.08	14,953,038.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其中：业务招待费	6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研发费用	7	11,385,397.28	13,519,133.0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财务费用	8	4,050,211.33	4,738,298.6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其中：利息费用	9	-	-	1. 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利息收入	10	-	-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加：其他收益	11	2,846,523.79	1,034,183.43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	-	-	3、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447,064.80	-2,522.74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	-94,174.96	-546,287.16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金额	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7	7,101,122.62	8,144,568.36	七、每股收益：	38		
加：营业外收入	18	1,125,700.71	40,694.95	（一）基本每股收益	39		
减：营业外支出	19	1,940.00	551,20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40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阙永忠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1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森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十三	本 期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3,793,338.89	-	51,116,413.12	191,998,89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3,793,338.89	-	51,116,413.12	191,998,892.24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3,793,338.89	-	51,116,413.12	191,998,892.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利润再投资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	14,183,338.04	-	53,455,104.13	195,173,396.81

注：①. 期末所有者权益总额与资产负债表年末数一致。

法定代表人：江开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翰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水碧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优先股	永续债			5	6	7	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95,255.64	-	53,145,043.51	-	-	-	-	59,460,354.76	-	191,140,65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95,255.64	-	53,145,043.51	-	-	-	-	59,460,354.76	-	191,140,653.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48,895.38	-	-	-	-	656,088.37	-	1,304,983.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48,895.38	-	-	-	-	648,895.37	-	6,488,953.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648,895.38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648,895.38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95,255.64	-	53,793,938.89	-	-	-	-	51,116,443.13	-	192,445,637.66		

注：加△指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加#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适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江泽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锦屏

会计机构负责人：侧永忠



成都市武侯区证照公示系统: <http://zw.cwh.gov.cn> 查询代码:



027R21V13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5660930XK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  
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滕建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代理纳税申报;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担任企业常年会计顾问;司法会计鉴证;提供会计、税务、管理咨询;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5日  
营业期限 2003年12月5日至长期  
住所 成都市武侯区新南路40号大统宾馆209、210



登记机关

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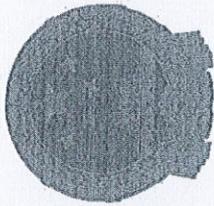
年 10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滕建平

经营场所：成都市新南路40号四川大统宾馆二楼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1012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3]3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3年11月05日



证书序号：000801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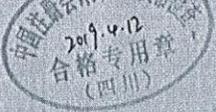


姓名 周建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5-11-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290119651129043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2015-15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130252238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0<sup>y</sup> 04<sup>m</sup> 14<sup>d</sup>





姓名	李善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4-03-11
工作单位	四川中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0011964031102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1010122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8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22 年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SHUY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审计报告

川蜀雅会审字（2023）第 Q6-139 号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三十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注11	24,987,098.54	40,858,736.21	短期借款	注14	61,421,300.00	52,844,000.00
△应收票据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12	1,542,182.36	1,809,570.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13	4,560,000.00	-	应付票据	注15	-	970,000.00
应收账款	注14	130,362,691.95	114,664,141.89	应付账款	注16	15,854,345.25	12,035,820.2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注15	24,706,729.04	16,752,623.89	合同负债	注17	9,406,086.07	12,055,551.34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16	47,473,480.94	55,263,125.25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注18	1,006,348.68	872,56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注17	72,047,858.42	74,063,770.26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48,197,970.04	59,320,151.42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178,288.72	12,882,694.52	应交税费	注19	1,320,283.91	2,523,785.94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20	76,885,767.73	78,249,060.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14,646,036.44	11,744,645.60
其他流动资产	注18	480,751.12	1,648,808.8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b>流动资产合计</b>		<b>306,160,792.37</b>	<b>305,060,776.70</b>	△应付分保账款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注21	298,596.55	268,001.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6,192,728.19</b>	<b>159,818,788.55</b>
其他债权投资				<b>非流动负债：</b>			
☆持有至到期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注19	57,960,552.32	52,220,025.35	长期应付款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97,524,933.33	186,755,899.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139,564,381.01	134,535,874.53	预计负债	注22	1,000,000.00	1,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20	6,792.45	635,071.72	递延收益	注23	1,549,890.45	723,022.46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49,890.45	1,723,022.46
使用权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8,742,618.64</b>	<b>161,541,811.01</b>
无形资产	注21	14,634,570.23	5,098,657.5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12,299,870.07</b>	<b>213,089,120.09</b>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23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商誉				国家资本			
长期待摊费用	注22	388,450.00	-	国有法人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23	1,891,331.34	1,616,399.82	集体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民营资本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外商资本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4,881,696.34</b>	<b>69,570,154.40</b>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24	23,855,255.64	23,855,25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25	14,183,036.04	14,183,036.0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183,036.04	14,183,036.0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26	70,581,578.39	71,370,82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b>资产总计</b>		<b>381,042,488.71</b>	<b>374,630,931.10</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12,299,870.07</b>	<b>213,089,120.0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381,042,488.71</b>	<b>374,630,931.10</b>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 页

##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四川森管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27	402,570,771.51	408,754,792.13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7	7,078.45	16,880.28
其中：营业收入		402,570,771.51	408,754,792.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90,981.15	6,299,938.24
△利息收入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8	396,231.17	-200,928.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4,749.98	6,500,866.33
二、营业总成本		395,534,337.85	406,563,190.43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27	339,906,333.99	330,886,11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94,749.98	6,500,866.33
△利息支出				*少数股东损益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退保金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94,749.98	6,500,866.33
△赔付支出净额				终止经营净利润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分保费用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金及附加		1,984,428.71	2,254,739.2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销售费用	注释28	22,464,071.80	2,084,958.13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费用	注释29	17,271,859.89	14,634,811.0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研发费用	注释30	10,209,955.38	9,411.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注释31	3,965,385.05	3,292,959.94	5. 其他			
其中：利息费用		3,840,097.78	4,056,566.4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收入		14,546.41	2,550,606.6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308,322.88	388.17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加：其他收益	注释32	1,156,131.90	2,842,268.19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他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3	-282,387.97	447,064.8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94,749.98	6,500,866.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4	-3,193,259.52	-562,07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94,749.98	6,500,866.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5	11,319.93	-	八、每股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8,238.00	4,924,856.08	基本每股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6	69,821.60	1,391,962.44	稀释每股收益			
其中：政府补助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注释41	405,602,800.09	418,426,026.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71,08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49,260.18	1,473,367.3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8,734.23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6,562,994.41	1,473,367.3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6,491,914.41	-1,473,36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537.5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73,469.45	29,773,469.4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54,750,679.21	448,199,496.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502,339.47	357,398,282.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421,300.00	52,944,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61,421,300.00	52,944,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44,000.00	53,90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92,902.78	4,661,747.9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82,111.61	15,614,868.7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57,136,902.78	58,561,74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99,797.35	8,931,685.21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284,397.22	-5,617,74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20,210.78	46,296,149.3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08.52	-382.1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48,404,308.21	428,240,985.6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5,871,637.67	12,867,012.9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6,334,371.00	19,958,51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58,736.21	27,991,723.2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4,987,098.54	40,858,736.21

注：加△附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佩江印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正唐印木

第 3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霞肖印朝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企财04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14,657,303.47	-	71,370,828.42	213,563,387.53	-	213,563,38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474,297.43	-	-	-	-	-474,297.43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14,183,006.04	-	71,370,828.42	213,089,120.10	-	213,089,120.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789,250.02	-789,250.02	-	-789,250.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394,749.98	4,394,749.98	-	4,394,749.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5,184,000.00	-5,184,000.00	-	-5,18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5,184,000.00	-5,184,000.00	-	-5,184,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5,255.64	-	-	14,183,006.04	-	70,581,578.40	212,299,870.08	-	212,299,870.08

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使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佩江泽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正唐木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霞肖印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23,855,255.64	-	-	-	13,821,408.91	-	70,889,816.65	212,246,521.20	-	212,246,521.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23,855,255.64	-	-	-	13,821,408.91	-	70,889,816.65	212,246,521.20	-	212,246,52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5,854.56		481,011.77	1,316,866.33		1,316,866.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35,854.56		-6,019,854.56	-5,184,000.00		-5,184,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835,854.56		-835,854.5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23,855,255.64	-	-	-	14,657,263.47	-	71,370,828.42	213,563,387.53	-	213,563,387.53

注：带△楷体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企财01表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9,065,861.49	23,990,612.69	短期借款		53,800,000.00	52,844,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2,182.36	1,809,570.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510,000.00	-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82,212,910.93	78,532,161.56	应付账款		27,600,050.53	27,797,567.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17,725,666.29	21,650,132.89	合同负债		7,109,181.56	9,993,994.43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34,750,939.76	39,867,333.3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486,348.68	617,56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47,891,691.78	42,880,187.30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36,323,155.04	38,669,784.16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11,440,026.02	3,880,595.33	应交税费		122,507.20	1,634,295.55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62,510,429.27	62,702,49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14,646,036.44	11,744,645.60
其他流动资产		480,338.31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7,179,590.92</b>	<b>208,729,998.11</b>	△应付分保账款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151,628,517.24</b>	<b>155,589,925.57</b>
其他债权投资				<b>非流动负债：</b>			
☆持有至到期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9,300,000.00	109,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31,137,281.47	24,373,021.71	长期应付款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9,569,178.70	111,257,644.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88,431,897.23	86,884,623.14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在建工程		6,792.45	635,071.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4,290.45	186,322.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使用权资产				其中：专项储备		2,084,290.45	1,186,322.46
无形资产		7,479,611.35	7,732,733.59	负债合计		153,712,807.69	156,776,248.03
开发支出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388,450.00		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750.23	1,178,818.71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9,765,885.50</b>	<b>143,219,645.73</b>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83,036.04	14,183,036.0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183,036.04	14,183,036.0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514,377.05	59,455,104.1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193,232,668.73</b>	<b>195,173,395.81</b>
<b>资产总计</b>		<b>346,945,476.42</b>	<b>351,949,643.8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346,945,476.42</b>	<b>351,949,643.84</b>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各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唐山森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24,330,329.81	353,900,035.18	减：营业外支出		4,596.66	1,940.00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4	324,330,329.81	353,900,035.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0,604.09	8,224,683.33
△利息收入				减：所得税费用		467,331.17	-133,662.2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3,272.92	8,358,545.57
二、营业总成本		319,663,388.64	349,895,326.19	特殊经营净利润		3,243,272.92	8,358,545.57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4	286,328,540.67	290,712,514.2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利息支出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营业税金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履约支出净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担保红利支出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5. 其他			
税金及附加		1,361,248.33	1,738,812.62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销售费用		10,465,910.52	28,717,225.6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费用		1,953,059.89	13,394,165.0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研发费用		3,786,903.93	11,385,397.2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财务费用		4,787,725.30	4,050,211.33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中：利息费用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利息收入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其他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加：其他收益		1,154,936.38	2,846,523.79	9. 其他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3,272.92	8,358,54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每股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稀释每股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387.97	447,06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2,876.82	-94,17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19.93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7,932.69	7,101,122.62				
加：营业外收入		17,268.06	1,125,700.71				
其中：政府补助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报表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金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注释5	330,838,077.84	362,717,775.4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5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00.00	
△客户保证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19,058.21	1,473,367.3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98,491.48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32,549.69	1,473,367.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3,049.69	-1,473,367.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34,451.30	30,187,667.9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572,529.14	392,905,443.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329,661.66	286,841,919.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800,000.00	52,944,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800,000.00	52,944,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844,000.00	53,900,0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54,322.47	4,661,747.9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19,687.20	15,368,88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98,322.47	58,561,74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88,809.43	8,331,67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322.47	-5,617,747.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87,759.89	66,194,614.3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25,908.18	377,137,091.5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924,751.20	8,677,23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20.96	15,766,35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90,612.69	15,313,37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065,861.49	23,990,612.6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注：△加/减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3,455,104.13	195,173,39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3,455,104.13	195,173,395.8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1,514,377.05	193,232,668.73



注：带△科目为外币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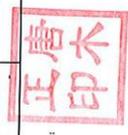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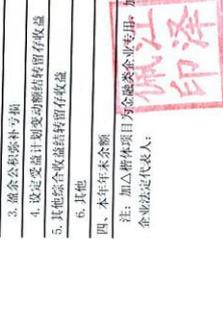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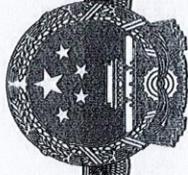
项 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3,793,938.89		51,116,413.12	192,445,607.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446,757.41			-446,757.41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47,181.48		51,116,413.12	191,966,850.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5,854.56		2,338,091.01	3,174,545.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56,545.57	8,356,545.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835,854.56		-6,019,854.56	-5,184,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835,854.56		-835,854.56	
任意公积金									835,854.56		-835,854.5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3,455,104.13	195,173,395.81



注：加△附体项目为金融企业专用，加#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452535137R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详细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岳建龙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1月19日至长期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136号1栋16楼1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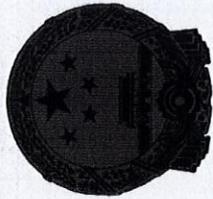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7月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岳建龙

经营场所：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136号1栋16楼1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180309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注【1999】35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0日

证书序号：001337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全 员 号

6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检验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1903092705  
执业注册协会: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5 年 1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5 年 11 月 0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

5



姓名: 柳 勇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2-11-15  
Date of birth: 1952-11-15  
工作单位: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232521115251  
Identity card No.: 513232521115251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63-03-04  
 Working unit: 四川天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22030319630304242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天达会计师事务所  
 2021年7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蜀牙佳会计师事务所  
 2021年9月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year.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度任职资格审查合格

年 月 日



2022年检



证书编号: 22046914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SHUY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 审计报告

川蜀雅会审字(2024)第 Q12-071 号

审验专用章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

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

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b>流动负债：</b>			
货币资金	注释1	16,832,599.73	24,987,098.54	短期借款	注释14	51,198,500.00	61,421,3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1,379,645.78	1,542,182.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注释3	1,865,286.08	4,56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4	118,197,210.72	130,362,691.95	应付账款	注释15	8,414,319.01	15,854,345.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注释5	2,655,602.09	24,705,729.04	合同负债	注释16	6,498,303.51	9,406,086.07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61,303,092.62	47,473,480.9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7	507,888.66	1,006,348.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注释7	69,823,654.34	72,047,858.42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50,650,869.00	48,197,970.0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16,416,148.21	21,178,288.72	应交税费	注释18	165,217.75	1,320,283.91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注释19	55,248,420.38	76,885,767.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14,632,036.44	14,646,036.44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421,785.92	480,751.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b>流动资产合计</b>		<b>272,479,877.28</b>	<b>306,160,792.37</b>	△应付分保账款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20	974,778.41	298,595.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3,008,427.72</b>	<b>166,192,728.19</b>
其他债权投资				<b>非流动负债：</b>			
△持有至到期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注释9	51,583,337.34	57,960,552.32	长期应付款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91,728,097.97	197,524,933.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140,144,760.63	139,564,381.01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注释21	-	1,000,000.00
在建工程	注释10	145,318.46	6,79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3	1,347,652.24	1,549,860.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使用权资产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347,652.24</b>	<b>2,549,860.45</b>
无形资产	注释11	14,170,482.95	14,634,570.23	<b>负债合计</b>		<b>124,356,079.96</b>	<b>168,742,618.64</b>
开发支出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注释22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2	251,350.00	388,450.00	国家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3	2,282,364.20	1,891,331.34	国有法人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集体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民营资本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8,432,852.95</b>	<b>74,881,696.34</b>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3	23,855,255.64	23,855,25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4	14,183,036.04	14,183,036.0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183,036.04	14,183,036.0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25	74,838,358.59	70,581,57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556,650.27	212,299,870.0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16,556,650.27</b>	<b>212,299,870.07</b>
<b>资产总计</b>		<b>340,912,730.23</b>	<b>381,042,488.7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340,912,730.23</b>	<b>381,042,488.71</b>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2,866,952.02	402,570,771.51	减：营业外支出	145,589.91	7,078.45
其中：营业收入	382,866,952.02	402,570,771.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3,509.13	4,790,981.15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减：所得税费用	-983,271.07	396,231.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6,780.20	4,394,749.98
二、营业总成本	380,155,804.81	395,594,337.85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营业成本	335,012,446.57	339,906,333.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6,780.20	4,394,749.98
△利息支出			*少数股东损益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退保金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56,780.20	4,394,749.98
△赔付支出净额			终止经营净利润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分保费用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税金及附加	1,605,715.92	1,984,428.7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销售费用	16,322,246.10	22,464,071.83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管理费用	17,105,098.08	17,271,859.8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研发费用	6,527,340.13	10,210,855.38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3,582,387.01	3,686,788.05	5. 其他		
其中：利息费用	3,742,925.93	3,840,051.78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收入	187,200.88	175,546.4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302.69	-1,508.5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3,132,709.31	1,156,131.9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加：其他收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他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536.58	-282,38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0,677.79	-3,193,259.5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56,780.20	4,394,749.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6,780.20	4,394,749.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0,842.15	4,728,238.00	八、每股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938,426.89	69,821.60	基本每股收益		
其中：政府补助	88,950.00		稀释每股收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八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8,281,137.84	405,602,800.0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041.90	71,08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97,041.90	71,08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1,530.20	6,749,260.1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1,530.20	26,562,994.4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881,530.20	26,562,994.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2.12	60,537.5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384,488.30	-26,491,914.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41,020.14	49,075,341.5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24,323,250.10	464,738,679.2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0,868,972.47	358,502,188.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198,500.00	61,421,3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51,198,500.00	61,421,3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421,300.00	52,844,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25,534.92	4,292,902.7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05,402.93	21,682,111.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8,206.58	8,799,797.3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63,946,834.92	57,136,902.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52,646.31	59,420,210.78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2,748,334.92	4,284,397.2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15,345,228.29	448,404,308.2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02.60	1,508.5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8,978,021.81	6,334,371.00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8,154,498.81	-15,871,637.6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87,098.54	40,858,736.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832,599.73	24,987,098.54

注：加△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度



附注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03,680,000.00	-	-	-	23,855,256.64	-	-	-	14,183,036.64	-	70,581,578.38	212,299,870.07	-	212,299,87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3,680,000.00	-	-	-	23,855,256.64	-	-	-	14,183,036.64	-	70,581,578.38	212,299,870.07	-	212,299,870.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256,780.20	4,256,780.20	-	4,256,780.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使用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2. 提取储备金	-	-	-	-	-	-	-	-	-	-	-	-	-
3. 提取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103,680,000.00	-	-	-	23,855,256.64	-	-	-	14,183,036.64	-	74,838,358.66	216,556,650.27	-	216,556,650.27



注：带点线框内数字为现金流量表专用，带点外框投资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2,255.64	-	-	14,657,203.47	-	71,370,828.42	213,563,307.53	-	213,563,307.5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2,255.64	-	-	14,183,036.04	-	71,370,828.42	213,086,120.10	-	213,086,120.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2.提取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3.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	-	-	23,852,255.64	-	-	14,183,036.04	-	70,581,578.38	212,296,870.07	-	212,296,870.07

注：带“#”符号的金额为追溯调整，均为年初余额调整项目。

企业法定代表人：

佩江泽

8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廖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建印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四川森普管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附注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9,763,246.71	9,065,861.49	短期借款		48,800,000.00	53,8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9,645.78	1,542,182.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866,286.08	3,51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1	74,743,132.45	82,212,910.93	应付账款		20,891,319.48	27,600,050.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9,334,311.01	17,725,666.29	合同负债		4,257,660.34	7,109,181.56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37,987,518.40	34,750,939.76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中：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346,908.33	486,348.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应付工资			
存货		44,454,920.97	47,891,691.78	应付福利费			
其中：原材料		35,225,443.71	36,323,155.04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产成品)		9,108,732.62	11,440,026.02	应交税费		11,802.56	122,507.20
合同资产				其中：应交税金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54,375,680.81	62,510,42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应付股利		14,632,036.44	14,646,036.44
其他流动资产		421,373.11	480,338.3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流动资产合计		179,950,434.51	197,179,590.92	△应付分保账款			
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负债		683,495.8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29,366,867.36	151,628,517.24
其他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09,300,000.00	109,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27,948,771.47	31,137,281.47	长期应付款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114,307,003.16	119,569,178.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86,358,231.69	88,431,897.23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	1,000,000.00
在建工程		145,318.46	6,79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3,152.24	1,084,290.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3,152.24	2,084,290.45
无形资产		7,226,489.11	7,479,611.35	负债合计		130,320,019.60	153,712,807.69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1,350.00	388,450.00	国家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4,783.09	1,453,750.23	国有法人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集体资本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民营资本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716,712.13	149,765,885.50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3,680,000.00	103,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55,255.64	23,855,255.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183,036.04	14,183,036.0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183,036.04	14,183,036.04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628,835.36	51,514,377.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347,127.04	193,232,668.73
资产总计		326,667,146.64	346,945,476.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6,667,146.64	346,945,476.42

注：其中“\*”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指金融类企业专用；“#”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指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印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106235071174



## 现金流量表

企财03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森普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附注十三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十三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391,267.23	330,838,077.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17,041.9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款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的净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74,896.01	29,734,45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666,163.24	360,572,52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501,371.72	290,329,651.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4,702.62	14,019,687.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2,270.75	5,288,80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84,048.21	50,387,75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422,393.30	360,025,90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3,769.94	546,620.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企业法定代表人：佩江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860,000.00	-	-	-	23,855,255.64	-	-	-	-	14,183,036.04	-	51,514,377.05	193,232,688.73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3,860,000.00	-	-	-	23,855,255.64	-	-	-	-	14,183,036.04	-	51,514,377.05	193,232,688.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企业投资基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860,000.00	-	-	-	23,855,255.64	-	-	-	-	14,183,036.04	-	54,628,835.36	196,347,127.04

注:带△附体项目为委受托企业专业专用,带#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2

主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四川益普特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3,455,104.13	195,173,39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3,455,104.13	195,173,395.81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风险基金													
#利润归还股东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3,680,000.00				23,855,255.64				14,183,036.04		51,514,377.05	193,232,667.7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注：△为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加为外币投资业务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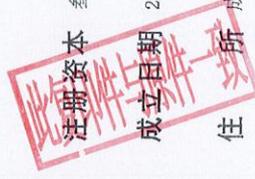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800452535137R

名称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岳建龙  
 注册资本 叁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136号1栋16楼12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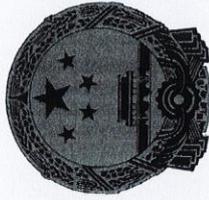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岳建龙

经营场所：成都市青羊区太升南路136号1栋16楼1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180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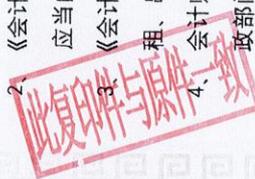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注【1999】358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0日

证书序号：0013371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4.1

本证书已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4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已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4月25日

2023年检



证书编号: 511603092705

发证机构: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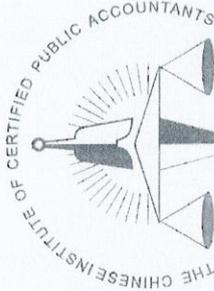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5年11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本证书已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5.21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姓名: 岳建龙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2-11-15

工作单位: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2325211152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4.1



2020.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3.13



2019.5.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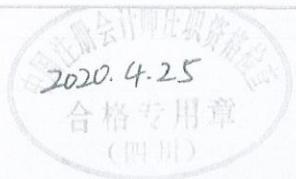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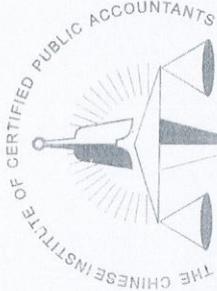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5.25



证书编号: 511803092704  
No. of Certificate:  
注册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04.16  
Date of Issuance:



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姓名: 史义  
Full name: 史义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2-20  
Date of birth: 1972-2-20  
工作单位: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四川蜀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3101720220031  
Identity card No: 513101720220031